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冀科农函〔2017〕43号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关于下达2017年“三区”人才支持计划 科技人员专项计划的通知

各有关设区市科技局、有关单位：

近日，科技部下达了2017年度“三区”人才支持计划科技人员专项计划，确定我省选派任务为：向贫困县选派科技人员1000人，为贫困县培训当地技术人员62人。为落实好有关工作，完成选派、培养任务，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关于选派工作。今年的科技人员选派工作，注重了向全省深度贫困县、村倾斜，实现了全省62个贫困县、10个深度贫困县和206个深度贫困村的全覆盖。请石家庄、承德、张家口、秦皇岛、保定、沧州、衡水、邢台、邯郸市科技局及河北农业大学、河北省农林科学院等有关单位，按照《科技部农村科技司关于下达2017年度中西部地区“三区”人才支持计划科技人员专项计划的函》，以及国家、省《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人才支持计划科技人员专项计划实施方案》要求，落实本市本单位选派和培养任务，同时协调选派科技人员、派出单位和受援单

位签订三方协议，并指导科技人员到受援地开展科技服务，协议服务期限为 1 年，选派到多个深度贫困村开展科技服务的科技人员，请按照“2017 年“三区”深度贫困村选派情况表”（附件 2）与多个受培对象签订协议书。请将本市本单位协议书收集汇总后，于 8 月 31 日前将协议书（一份），统一报省科技厅备案。

二、关于培养工作。继续委托河北农业大学和河北科技师范学院两家国家级科技特派员培训基础，承担今年的科技人员培养任务，并按就近培养原则将各地推荐的培养对象分配到上述两所大学。培养单位要根据培养对象需求，制定具体培养计划，做好受培对象培训工作。有关市科技局要根据培训计划和培养单位安排，积极与学校对接沟通，由专门人员负责安排，统一组织受培人员参加培训。所有培训工作须于 2017 年年底之前完成。

三、关于工作经费。财政部门已将国家人才选派工作经费拨付科技人员派出单位，省配套经费与 2018 年计划项目经费一并拨付，部分选派经费由地方统筹安排。请有关市科技局、有关单位、各派出单位，严格按照《科技部农村科技司关于下达 2017 年度中西部地区“三区”人才支持计划科技人员专项计划的函》及国家、省《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人才支持计划科技人员专项计划实施方案》要求，将经费资金切实用于选派人员科技服务和受培人员培养工作，要严格按照有关财务制度规定，规范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其他事项。各有关市科技局和有关单位要做好总结工作，

注重典型案例、照片、数据等资料的收集，并于年底上报“三区”科技人员专项工作总结，届时另行通知。

联系人及电话：

总体协调：

田 硕 省科技厅农村科技处 0311-85808657

培养联络：

周宏宇 河北农业大学 13932221980

蔡 惠 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13483583586

- 附件：1. 2017年“三区”科技人员专项计划选派人员名单
2. 2017年“三区”深度贫困村选派情况表
3. 2017年“三区”科技人员专项计划培养人员名单
4. “三区”科技人才选派三方协议书



(此件依申请公开)